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完成了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桑德JLC3，期权代码：03703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期权计划授予情况

1、201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2、2014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授予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满足。

3、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将授予激励对象2,200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的权利。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1,983.2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0.15%。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216.80万份，

预留部分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85%，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的股票期权授予及行权将另行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详尽法定程序。

4、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权日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01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股票期权授权日确定为2014年12月26日。

二、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 (1) 期权简称为：桑德JLC3
- (2) 期权代码为：037037
- (3) 股票期权授予日：2014年12月26日
- (4) 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期权总数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胡新灵	董事、总经理	196.00	9.88	0.23
王志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4.00	6.25	0.15
马勒思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0.00	6.05	0.14
李天增	副总经理	120.00	6.05	0.14
刘晓林	副总经理	120.00	6.05	0.14
赵达	副总经理	120.00	6.05	0.1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250人）		1183.20	53.78	1.40
合计（256人）		1,983.20	100.00	2.34

公司本次期权授予激励对象以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期公告一致，未有调整。

详细请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

(5) 授予数量：本授予的期权总数为1,983.20万份，对应标的股票为1,983.2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批准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34%。

(6) 行权价格：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3.69元。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